

证券代码：601702

证券简称：华峰铝业

公告编号：2022-032

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1786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华峰铝业于2020年9月7日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聘请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担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兴业证券对公司的持续督导期限至2022年12月31日止。

公司于2022年5月18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等相关议案。公司决定聘请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证券”）担任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保荐机构，并于近日与国泰君安证券签署了《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之保荐协议》，聘请国泰君安证券担任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因再次申请发行证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应当终止与原保荐机构的保荐协议；另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应当完成原保荐机构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另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应当自保荐协议签订之日起开展保荐工作并承担相应的责任。因此，兴业证券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将由国泰君安证券承接。国泰君安证券指派王俊虎、倪霆两位保荐代表人负责公司具体的保荐和持续督导工作。

公司对兴业证券及其项目团队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及持续督导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附：国泰君安证券简介及保荐代表人简历

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9日

附件

国泰君安证券简介及保荐代表人简历

一、国泰君安证券简介

公司名称：国泰君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618号

法定代表人：贺青

注册资本：890,667.18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自营；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融资融券业务；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业务；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股票期权做市业务；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保荐代表人简历

王俊虎先生，现任国泰君安投资银行部执行董事，保荐代表人，硕士研究生学历。曾参与或负责富士莱IPO、华峰化学非公开发行、北矿科技非公开发行、北矿科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智明星通新三板挂牌等项目。

倪霆先生，现任国泰君安投资银行部董事总经理，保荐代表人，硕士研究生学历。曾参与或负责三友医疗IPO、昂利康IPO、纳尔股份IPO、武进不锈IPO、亚玛顿IPO、常宝股份IPO、华峰氨纶IPO、宏润建设IPO、黑牡丹IPO、秦岭水泥IPO、泰格医药再融资及境外并购、华峰超纤非公开、常林股份非公开等项目。